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土地銀行金門分行 函

地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34號
承辦人員：徐志青
電　　話：082-327301#39

受文者：金門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金門字第11100041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府委由本行辦理各年度公教員工購置住宅貸款，其融資利率及議定利率自111年12月21日調整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存款額度未達500萬元定期儲金機動利率自111年12月21日由年息1.345%調整為年息1.47%，本分行代辦各年度公教員工購置住宅貸款之融資利率及議訂利率調整如後：

一、90年度融資利率：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存款額度未達500萬元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265%計算機動調整，目前為年息1.735%。

二、91-101年度議訂利率：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存款額度未達500萬元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265%計算機動調整，目前為年息1.735% 。

三、102年度議訂利率：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存款額度未達500萬元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375%計算機動調整，目前為年息1.845% 。

四、103-110年度議訂利率：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存款

人事處　111/12/21 14:58
1110115354　無附件

額度未達500萬元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0.465%計算機動調整，目前為年息1.935%

正本：金門縣政府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12/21 14:18:51

裝
訂
線